

# 暴力與正義

## ——論林耀德的都市文學觀<sup>\*</sup>

黃自鴻

香港公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副教授

### 摘要

評論家認為林耀德小說中的暴力書寫象徵鄉土文學的排他意識，並表現出他重寫文學史的企圖。本文嘗試探討林耀德的都市文學思想，考察林氏對現實主義、鄉土文學、分析心理學和後現代主義的看法，從「正義」的思想角度重新考慮他的文學定位，認為林耀德對文學創作抱有一種正義的觀念。同時，對於正義的思考，也將有助開展文學倫理的研究。

關鍵詞：林耀德、正義、暴力、鄉土文學、都市文學、現實主義



\* 本文初稿曾於「兩岸三地林耀德著作文本學術研討會」（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主辦，福建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海峽兩岸文化發展協同創新中心及福建省暨海外華文文學研究會協辦，2014.11.28-30）宣讀。審稿期間承蒙匿名評審惠賜許多寶貴意見，謹致謝忱。

# Violence and Justice:

## Lin Yaode's Concepts of Urban Literature

**Wong Chi-Hung**

Associate Professor  
School of Arts and Social Sciences  
The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Abstract

---

Critics argue that violent and sexual descriptions in Lin Yaode's fiction are the symbols of the exclusive consciousness of Taiwan rural literature, and show his intention to re-write the Taiwan literary history. Adhering to the concept of "justice", this paper tries to investigate his literary criticism of urban literature, his understanding on realism, rural literature, analytical psychology, and post-modernism, to suggest his literary thought can be perceived as one kind of literature of justice. This study on Lin's fiction and literature review helps develop discussions on literary ethics.

Keywords: Lin Yaode, Justice, Violence, Rural Literature, Urban Literature, Realism



# 暴力與正義

## ——論林耀德的都市文學觀

### 一、前言

林耀德（林耀德，1962-1996）自是以都市文學旗手為台灣文學史的基本定位，對於他的文學貢獻觀點遊走兩極，毀譽參半。<sup>1</sup> 在眾多論述之中，劉紀蕙發掘林耀德後現代計劃背後的目的，指出他以極其充沛的精力，不斷發表與後現代主義有關的評論和作品，目的是要發展其「斷裂野心」，對前世代壟斷文壇的現象作出挑戰。林耀德否定文學史家的「序列思維」，他所以多番標舉後現代主義，其實是為了挑戰現實主義，並試圖接近現代主義，以重寫文學史。創作科幻小說《時間龍》之時，林耀德發表了多種反思政治問題的著述，探討「台灣文學論爭之中的政治現象以及暴力性格，世代交替之間的路線派系之爭以及其中牽涉的言論暴力血腥」。因此，劉紀蕙認為，《時間龍》的暴力書寫，與現實中排他的意識形態是一脈相承的。<sup>2</sup>

劉紀蕙的看法，透視出林耀德思想中對抗暴力的特徵。都市文學是為了抗衡現實主義的壓迫，反對派系鬥爭的文學觀念，循著劉紀蕙的研究，本文嘗試從「正義」的角度重新思索林氏的都市文學思想，認為他對文學抱持著一種抗拒暴力的正義觀念。林耀德曾多次表示對制度和現實的懷疑，謂：「我存在，因為書寫，因為思考，因為不相信任何『真理』和『文藝政策』。」<sup>3</sup> 多年以後，林耀德重編小說集《惡地形》，更名為《非常的日常》再版，在序中作者提及溫瑞安（溫涼玉，1954-）、方娥真（廖湮，1954-）入獄後被逐出台灣一事，是他高中畢業進入大學法律系的一個主要原因。他以極為坦率的態度，說

1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2000.05），頁372-373；王國安，〈台灣後現代小說的發展——以黃凡、平路、張大春與林耀德的創作為觀察文本〉（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12.07），頁6-7。

2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時間龍》與後現代暴力書寫問題〉，《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68-395、396-418。

3 林耀德，〈後記〉，《惡地形》（台北：希代書版公司，1988.10），頁255。

明另一個他為何修讀法律的理由：「我誤以為司法的現實和正義的概念是結合在一起的。」<sup>4</sup>《非常的日常》所收的短篇，例如〈一束光投擲在被遺忘的磯岩上〉、〈一線二星〉等，都涉及正義與犯罪的主旨。若我們重新檢視林耀德對鄉土文學和現實主義的看法，可以發現他意在指出鄉土文學式正義的盲點和局限，同時也借分析心理學和後現代文學的理論資源，形成直視人性黑暗面和強調多元的都市文學。本文以林耀德為分析對象，期望對於文學與正義的思考，將有助開展文學倫理研究的進路。

## 二、文學的正當性，和現實主義鄉土文學的閱讀角度

怎樣才是好的、善的、具有正當性的文學？參考桑德爾（Michael J. Sandel, 1953-）的理論框架，可以借以探討文學批評背後的正義邏輯。

桑德爾認為正義建基於福祉、自由和美德三項準則。從功利主義的角度看，「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是正義的唯一標準，以邊沁（Jeremy Bentham, 1748-1832）為代表，功利主義者認為任何政策都是為了減輕全體公民的痛苦，增進大家的福祉。桑德爾指出功利主義的兩種反對聲音，第一是重視集體，忽略每個人的權利，第二是某種單一的衡量標準不能適用於不同的情況之中。<sup>5</sup>

第二種思考角度，則是自由主義的觀點。自由主義的正義思想可分三類：（一）從「自由至上」的眼光來看，絕大部分的政府管制都是不正當的，提倡者主張保障人擁有最大限度的自由，反對由政府進行財產的再分配。按照這種看法，每個人都應該有財產支配權，進而擁有支配自我的權利。然而，買賣器官和協助殺人等的道德難題，使人難以完全認同自由至上的合理性；（二）另一類是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式的自由主義，主張人是理性的動

4 林耀德，〈心靈的巨大冒險〉，《非常的日常》（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9.12），頁6。鄭明嫻（1950-）則根據林耀德日記和未發表的文字，指出少年林耀德並未受到三三或神州太多影響，也未有受到溫瑞安牽連入獄。見鄭明嫻，〈林耀德論（之一）——少年林耀德〉，《東華漢學》17期（2013.06），頁299-304。如果林耀德刻意改變思想和立場，這裡恰可說明後來他對正義和暴力的重視。

5 Michael J. Sandel（桑德爾）著，樂為良譯，《正義：一場思辨之旅》（台北：雅言文化出版公司，2011.03），頁42-67；外文參Michael J. Sandel, *Justice: 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London: Penguin, 2010), pp. 34-57.

物，強調「純粹實踐理性」。人與一般生物不同，不應僅只懂得追求感官和感覺的快樂；自由，於康德而言是「意志的自主」，人也具備不受任何利益或目的所影響的善；（三）羅爾斯（John Rawls, 1921-2002）的公平正義理論，也許是當代最為著名的正義觀。他假設每個人都身處「無知之幕」的背後，也就是在原初的公平情境下進行選擇，這樣所有人可能歸結出兩種原則，一為言論自由、信仰自由等基本權利，二為確保能使低下階層可以晉身上流的經濟平等。<sup>6</sup>

第三種是桑德爾主張的社群主義。桑德爾批評羅爾斯為代表的自由主義，指出自由主義的思想中缺少對「團結義務」的責任。這種責任在家庭成員之間的義務最顯而易見，對自己的家人必然較他人更有特殊的倫理責任，又如愛國的情感，對許多人而言是極為崇高的美德。桑德爾期望，對美德的強調，能發揚人的社群意識，使人具備共善的品德。<sup>7</sup>

據上述「正義」的概念，自現代以降影響極大的「現實主義」，屬於介乎邊沁的與桑德爾的「正義觀念」。最早期的文學總集《詩經》，依賴「詩六義」讀解箇中主旨，「風雅」正是後人賦予這部經典崇高地位的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指出《詩經》有著現實主義的精神。至於素被目為最偉大的中國詩人杜甫（712-770），以現實主義的詩歌站立於中國文學的頂峰。在中國文學的批評史中，「文以載道」、「文為世用」、經世致用等觀點一直貫徹於整個文學體系，以至現代時期西方思潮引入後，文人學者廣泛討論現實主義、浪漫主義等文學術語，並據之重構中國文學史。<sup>8</sup>

從現代時期伊始，台灣文學就與現實主義息息相關。按呂正惠（1948-）、

6 同註5，桑德爾，《正義：一場思辨之旅》，頁69-187；外文參Sandel, *Justice: 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pp. 58-166.

7 同註5，桑德爾，《正義：一場思辨之旅》，頁233-298；外文參Sandel, *Justice: 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pp. 208-269.

8 有關「現實主義」含混不清的內涵及其與中國現代文學的關係，詳參Marston Anderson（安敏成）著，姜濤譯，《現實主義的限制：革命時代的中國小說》（中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08）；外文參Marston Anderson, *The Limits of Realism: Chinese Fiction in the Revolutionary Period*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Damian Grant（格蘭特）著，周發祥譯，《現實主義》（中國北京：崑崙出版社，1989.03）；外文參Damian Grant, *Realism* (London: Methuen, 1970)；溫儒敏，《新文學現實主義的流變》（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8.06）。

趙遐秋（1935-）的觀點，台灣新文學奠基者賴和（賴河，1894-1943）的一系列創作，就象徵著「現實主義的戰鬥傳統」得以建立。抗戰八年，日本加強對台灣的思想控制，推出「皇民文學」以維護對殖民地的統治，日本評論者否定台灣現實主義文學的價值，指斥為「狗屎現實主義」。抗戰結束後，許壽裳（1883-1948）抵台以傳播魯迅（周樹人，1881-1936）和五四思想，強調「戰鬥的現實主義」是魯迅一直以來的思想核心。同期，賴明弘（1915-1958）旗幟鮮明地強調，抗戰以後要建立新的時代和美好幸福的國家，文學擔當了一個重要角色，謂「文學必須加緊地指向寫實主義的大眾文學之路」。經過反共文學和現代主義的興起與退潮，七〇年代的鄉土文學，對於文學評論家而言是左翼文學的回歸，「重新回到現實生活的土壤」。經歷鄉土文學論戰後，在原有的基礎上，台灣現實主義文學發展出對崇洋媚外的批判，著重揭露小市民的悲慘生活和不公義的景象，以及表現土地和家園的熱愛。<sup>9</sup>顯然，「戰鬥文學」、對不公義的否定、鄉土的保衛意識等，都是探尋文學正義的思考路徑，通過尋求辨別是非的道德判斷，獲得藝術上的正當性。

無論是哪一種文學史，它都必然是為了推展作者的文學觀念而存在，然而，中國（現代）文學與現實主義的緊密關係，似乎是難以推翻的真理。戴燕（1961-）就指出，從胡適（1891-1962）的《白話文學史》開始，寫實主義就成為中國文學史「正確的閱讀方式」，影響極為深遠。<sup>10</sup>林耀德明言，說現實主義是一種絕大部分作家樂於採用的創作手法並不恰當，說它是評論者所製造出來的閱讀成規，倒更為符合事實：

與其說當代小說以寫實主義為主流，不如說台灣多數的小說批評家喜用寫實主義觀點來論衡作品，潮流是這樣被誘導出來的。除了種種描寫和敘述上的要求之外，寫實主義小說觀不可避免地要求作品呈現一定的倫理指標和道德價值判斷，並依此規律訴求作家應搜尋出一套具備普遍妥

9 呂正惠、趙遐秋主編，《台灣新文學思潮史綱》（台北：人間出版社，2002.07），頁60-63、124-141、160-169、295-340。

10 戴燕，《文學史的權力》（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03），頁135-146。

當性的人性準則與生活典型。<sup>11</sup>

對於報導文學，林耀德仍然意在質疑現實主義信條的局限，他認為台灣報導文學的一個主要缺憾，就在於因循的意識形態，將「鄉土派寫實主義觀」奉為圭臬。作品務必植根於台灣本土與鄉村，而對世界性、現代化和都市的關注，卻只能使報導文學走向「民族文化的解體」。<sup>12</sup>如劉紀蕙所述，林耀德既視現實主義與鄉土文學為文學（意識形態）暴君，也為了重新寫作台灣文學史，從而對現實主義作出挑戰。<sup>13</sup>《台灣新文學思潮史綱》秉持鄉土文學與現實主義的立場，否定現代主義和後現代主義等文學思想，也認為林耀德不遺餘力推廣新世代文學，可是新世代只有「不解世事的天真與活力」。該書強調林氏作品顯示出「機會主義」和「庸俗」一面，竭力跟都會的聲色犬馬和商業文化聯結，他的《大東區》「幾乎以讚揚的態度來描寫台北東區青年的情欲追求」。<sup>14</sup>

事實上，現實主義可能將文學局限於某種政治主張或意識形態，劉紹銘（1934-）指出，魯迅的《吶喊》面世後，現實主義自是中國現代文學的傳統，「最結實的小說創作」，主要都在現實主義的洪流中蛻變而來。劉氏嘗試為「點滴」派正名，認為他們的作品，從某程度上說也是一種內心寫實。現實主義的薪火相傳至七〇年代台灣，「文學功用論」仍然是鄉土文學論戰的主要議題。「鄉土派」和「藝術派」「壁壘分明」的對立，在前者「民族大義」和「社會良心」的大旗下，總顯示出「藝術派」詞窮理屈的局面。劉紹銘引述李歐梵（1942-）的話，現實主義傳統可能成為中國文學的危機，扼殺文學創作

11 林耀德，〈蘇非斯特的言談——從《公寓導遊》看張大春的小說策略〉，《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93.02），頁8。

12 林耀德，〈台灣報導文學的成長與危機〉，《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台北：業強出版社，1991.06），頁144。

13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6。借用神話學大師坎貝爾（Joseph Campbell, 1904-1987）的話，「昨天的英雄如果今天不把自己釘上十字架，就會成為明天的暴君」，可為林氏的文學思想作一注腳。見Joseph Campbell（坎貝爾）著，張承謨譯，《千面英雄》（中國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0.07），頁360；外文參Joseph Campbell, *The Hero with a Thousand Faces* (London: Fontana Press, 1993), p. 353.

14 同註9，頁355-357。

的想像力。<sup>15</sup>

林耀德的動機，可以從他的成長經歷、文學評論和文學創作回應上述質疑。眾所周知，林耀德曾有過浪漫的鄉土意識，謳歌「浪漫主義鄉土文學」，可是由於溫瑞安事件及當時政治形勢，使他拋棄充滿夢想和愛國情懷的少年時代。<sup>16</sup>為此，他認為「一個作家當然擁有選擇自我政治信念的絕對自由」，拒斥「台灣文學繼續淪陷在政治工具的宿命裡」，有其個人苦衷。也因此，在他的文論中，對「懷疑論式的政治小說」特別表示關注，並舉出八〇年代黃凡（黃孝忠，1950-）的創作，說明這種風格就是對政治及與之相關的整體存疑。他開宗明義，這些作品擁有「顛覆一切虛偽正義的悲觀懷緒」，也有一定程度的幽默色彩。林耀德不忘攻擊現實主義者的寫作宗旨，譏刺他們沒有分辨作者與敘述者的不同。<sup>17</sup>

不僅如此，林耀德非但沒有盲目相信資本主義，反倒是對商品文化頗有批評。在談及創作與鴉片的關係時，他以為柯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 1772-1834）的詩歌表現出邪惡的靈魂。至於今日的作家，則有更多的方法，包括興奮劑、性、權力、市場等使自己進入狂喜的狀態。另一篇文章，則批判一家著名女性內衣生產商的營商手法，不但充分利用男性的欲望，也使女性身體「器官化」。林耀德反思女作家的位置，她們不是「器官化」的角色而是當代文學的重要組成部分。<sup>18</sup>

對於八〇年代鄉土文學的發展，林耀德劃分為「左翼統派」、「後鄉土」和「獨派」三大陣營，第一類可以陳映真（陳永善，1937-2016）為代表，批評台灣後殖民和資本主義的現象。第二類也發掘「城鄉政治問題」和「地域性

15 劉紹銘，〈潮流與點滴——寫實小說的兩種類型〉，劉紹銘、黃維樑編，《中國現代中短篇小說選》（中國香港：友聯出版社，1989.03），頁813-820。

16 王浩威，〈重組的星空！重組的星空？——林耀德的後現代論述〉，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編印，《林耀德與新世代作家文學論：悼念一顆耀眼文學之星的殞滅》（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7.06），頁295-322；劉紀蕙，〈《時間龍》與後現代暴力書寫問題〉，《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410-415。

17 林耀德，〈小說迷宮中的政治迴路——「八〇年代台灣政治小說」的內涵與相關課題〉，《敏感地帶——探索小說的意識真象》（台北：駱駝出版社，1996.09），頁5-6、31-36。

18 林耀德，〈鴉片夢〉，《鋼鐵蝴蝶》（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7.01），頁24；〈維多利亞的秘密〉，《鋼鐵蝴蝶》，頁28-30；〈當代台灣小說中的上班族／企業文化〉，《敏感地帶——探索小說的意識真象》，頁146。

特有文化」等題材，關注點主要放在風土民情，有其「本土情結」。第三類則是由獨派政治思想發展而來，並主張「言文合一」的台語文學。<sup>19</sup> 林耀德顯然不反對鄉土創作，在以上三類作品中獨舉「後鄉土」，原因正在於它沒有滲入政治目的。

除了回顧鄉土文學的發展和分類，林耀德也將觸角延伸至其他支流。對於女性政治小說，與前述女性地位問題相似，林氏認為當時所見的作品主要就女性壓抑發聲，尚未真正處理女性位置何在等政治議題；到了八〇年代，「原住民自覺文學」越來越受重視，在此林耀德不忘批評漢人寫就的中文小說，這些文字可能是「虛偽的人道主義」，也可能是「批判性的冷眼旁觀」，但即便是「真誠的情感投入」，它們也不可能真正擁有「民族自覺意識」。論文最後以同志文學作結，期許日後有探討同志地位的作品面世。<sup>20</sup>

鄉土文學的成分和作家眾多，內部也蘊含與「現實主義」信條不符的元素。延伸劉紀蕙的說法，林耀德「後現代工程」的重要組成部分，就在於解構以陳映真、王禎和（1940-1990）為代表作家的「現實主義鄉土文學」。陳映真是林耀德的主要對話者，無論是都市文學或創作自由的角度看，他的作品一直是林耀德借以定位的對象。陳映真的「華盛頓大樓」系列，飽含浪漫的「原鄉情結」，逃離都市，回到「虛構的烏托邦」。縱然陳映真關注現實問題，可是他的作品一直「脫離不了浪漫傾向以及頗顯造作的人物刻劃」。<sup>21</sup> 相對的，林耀德讚揚王禎和八〇年代以前的小說，認為他擅於運用小說虛構、意識流和反常化的手法，達到一般鄉土文學無法接近的藝術高度。在林耀德眼中，王禎和是「最具代表性又最具異質性的一位」，絕非可以現實主義或鄉土文學概括。他視王禎和為一名「徹頭徹尾的現代主義者」，不斷為了完善小說藝術和增加趣味性，將現實素材加工，進而認為「鄉土文學」一語，無法涵括現代主義的影響：「他的鄉土小說所看守的領域就遠較七、八〇年代所確立的

19 同註17，頁28-48。

20 同註17，頁43-47。林耀德極為關注都市以外的書寫對象，他以讚美的語調說明新世代作家發展海洋、新鄉土等主題，見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88-90。

21 同註17，頁30-31；同註18，林耀德，〈當代台灣小說中的上班族／企業文化〉，《敏感地帶——探索小說的意識真象》，頁140-147。

『鄉土』來得涵容寬廣。其中所顯而易見的是西方現代小說的影響，王禎和通過鄉土的素材『本土化』了這些影響」。<sup>22</sup> 挖掘作品、作者意識形態，以至於體系裡頭的矛盾是林氏的拿手好戲，鬆動王禎和小說與鄉土文學的關係，認為王禎和更具備現代主義的精神，也可與現代主義進一步掛鉤。

因此，「現實主義」（和）「鄉土文學」常被認為屬「文學正當性」的閱讀方法，而對林耀德來說，不斷挑戰既有文學體制是另一種「正義」的文學思想。就前面正義理論的各家觀點看，林耀德的文學思想可與強調自由主義，特別是放任的和康德式的自由主義比附。他曾經對文學傳統的合法性表示懷疑，<sup>23</sup> 也對盤根錯節的現象進行解構，極其抗拒虛偽的正義。即使台灣進入解嚴時代，另一種形式的戒嚴又會再次產生：「譬如，現在誰提統一，不問內容，就有人批評其為台灣的罪人，這難道不是一種新的戒嚴嗎？」<sup>24</sup> 文學的正當性依據合法性和彰顯正義兩個互相依存的概念而定義，被認為正統、傳承和擁有合法地位的文學，與反映現實、批判不公義（以社會正義為中心）的文學，對某些文評家而言都似乎是現實主義文學的理論依據。

質疑既有文學成規和正當性，是林耀德與後現代主義思潮的一個主要交匯點，李歐塔（或譯利奧塔、利奧塔爾，Jean-François Lyotard, 1924-1998）知識合法化的相關論述，與林耀德的文學主張非常貼近。李歐塔指出，知識必須通過某些方法以取得合法性，否則它只可能是一堆未經驗證的觀點和看法而已。在後現代的學術系統中，由於「百科全書式」的學術分化，各門學科各自擁有所屬範圍和語言遊戲（language game）的規則。<sup>25</sup> 李歐塔在後來的著作進一步發展他的正義觀念，指出有些團體得以參與正義的語言遊戲，有些則不。從後現代的觀點看，不可能有一種放諸四海皆準的普遍正義理論，反過來

22 林耀德，〈現實與意識之間的蜃影——初窺一九八〇年以前王禎和小說創作〉，《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63-79。

23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時間龍》與後現代暴力書寫問題〉，《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5-386、413-414。

24 林耀德，〈鎖的家族〉，《鋼鐵蝴蝶》，頁44。

25 Jean-François Lyotard（利奧塔爾）著，車槿山譯，《後現代狀態：關於知識的報告》（中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7.12），頁80-86；外文參Jean-François Lyotard,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A Report on Knowledge*, trans. Geoff Bennington and Brian Massumi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7), pp.37-41.

說，源於對他人的責任，正義是多元而難以窮盡的觀念。<sup>26</sup>

按李歐塔的觀點，對抗鄉土文學和現實主義的文學思想，發揚都市文學的傳統，是一種語言遊戲的合法化手段。林耀德批評夏志清（1921-2013）的《中國現代小說史》（*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的結構太多問題，有些章節評論作家其人多於文學作品，不但忽略許多重要小說家和文學現象，也完全沒有提及上海新感覺派的貢獻。<sup>27</sup> 重新考掘過去沉默的聲音，提倡他們本身擁有的價值，不但是一種關注弱勢的閱讀方法，也是爭取合法化的語言遊戲策略。正如前面提到的，林耀德不僅僅關注都市文學的系譜，也試圖列舉當正文壇的現狀，例如原住民文學、女性文學的發展。相對於「都市文學的語言遊戲」，現實主義則是另一套合法化閱讀觀點。鄉土文學，無論是左翼統派還是獨派的文學思想，都是林耀德的主要對話者。一方面林耀德極為抗拒文學與政權結盟，另一方面兩派思想的語言策略，非此即彼的文學觀點，根據林氏的說法，無疑是一種否定他者存在的語言暴力。

按林耀德的思路，鄉土文學和台灣詩社所代表的正義觀點，最大問題在於背後的暴力邏輯。鄉土文學與民族主義的密切關係自不待言，在當時的鄉土文學批評家眼中，「文學為人生服務」，特別重要的是「反買辦、反崇洋媚外、反逃避、反分裂的地方主義」。<sup>28</sup> 另外，林耀德與張錯（張振翱，1943-）的訪談中指出，由於台灣面對中國內地文化的「迫害」，個別詩社特意高舉以本土性為中心的價值觀，然而這樣卻更像是「以暴易暴」的反抗方式。林耀德和張錯讚賞這些詩人勇於反對當時政治禁忌的努力，也對於注重詩歌語言運用、

---

26 Pradeep Dhillon（迪龍）著，姜小衛、王楠譯，〈正義〉，Victor E. Taylor（泰勒）、Charles E. Winquist（溫奎斯特）編，《後現代主義百科全書》（中國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11.01），頁321-323；外文參Pradeep Dhillon, "Justice," *Encyclopedia of Postmodernism*, eds. Victor E. Taylor and Charles E. Winquist (London: Routledge, 2001), pp. 197-198; Jean-François Lyotard（利奧塔）著，談瀛洲譯，《利奧塔訪談、書信錄》（中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01），頁24、38-39；外文參Lyotard, *Just Gaming*, trans. Wlad Godzich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5), pp. 14, 49-50.

27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台北：漢光文化事業公司，1989.08），頁190-191；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4。

28 參尉天聰（1935-）主編，《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景出版事業公司，1978.04），特別是尉天聰，〈文學為人生服務〉，頁158-160；李慶榮，〈是法西斯化，不是西化〉，頁693-700。

反抗當時局限的創作表示欽佩之情。可是曾經建功立業的革命志士卻每每成為暴君，甚至有詩社為了維護本土的立場，認為「要做詩人先得成為台灣人，而不是先做中國人」。這種論調是一種排外的暴力，對自身在文學史上的位置感到危機，促使詩社提出這類偏狹的文學思想。<sup>29</sup>

概括而言，林耀德的文論中蘊含著正義的思考，這種思考以文學家的選擇和自主的權利為中心。已經確立文學地位的文人或團體，由於自身的種種原因，對文學史和文學獎項的權力控制跡近暴君式的掌控。林耀德極力批評這種文學史的暴力，重視創作和評價的客觀和多元。<sup>30</sup>

### 三、「集體潛意識」，或分析心理學的移用

「集體潛意識」是另一個頻繁出現於林耀德文學論述的術語，在為都市文學正名的過程中，「集體潛意識」扮演了極為吃重的角色。例如〈都市：文學變遷的新座標〉這篇都市文學宣言，就指出「都市文學」、「都市人」與「集體潛意識」的關係：

要認識「都市文學」，首先要認識正文中的「都市」究為何物。不同於社會版記者，作家非僅止於對定義為某一行政區域的都市外觀進行表面的報導、描述，他也得進入詮釋整個社會發展中的衝突與矛盾的層面，甚至瓦解都市意象而釋放出隱埋其深層的、沉默的集體潛意識。<sup>31</sup>

不僅止描述都市的表面外觀，更重要的是釋放過往沉默的都市「集體潛意識」，只有深入了解「社會發展中的衝突與矛盾的層面」，才能發展出真正的「都市文學」。又如〈台灣新世代小說家〉，林耀德謂八〇年代的台灣文學新舊交替，「新世代」作家引領風潮，文學創作上的表現遠較前世代的可觀。除了主題的創新、後設小說和幻設小說的發展外，文章特別提到新世代挖掘「主體意識與集體潛意識的辯證」以探索「光怪陸離的都市文化」，為其最重要的

29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08-111。

30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12。

31 林耀德，〈都市：文學變遷的新座標〉，《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200。

發明。<sup>32</sup>

為了擺脫七〇年代鄉土文學建立的文學霸權，林耀德借用「集體潛意識」評論新世代小說家，發展都市文學獨有的寫作範式。論述王幼華（1956-）的序文中，他指出，無論是創作思維和思考深度，八〇年代的新世代小說家都已全面超越現代主義的先行者，將「心理寫實」從意識主體發展為「集體潛意識與當代都市文化的深層批判」。<sup>33</sup>

上述論文，提到黃凡〈房地產銷售史〉和王幼華〈超人阿A〉，屬於他心目中「集體潛意識」與「都市文化批判」的代表作。<sup>34</sup>〈房地產銷售史〉寫敘述者卓耀宗身材矮小，對自己的身體和男性性徵十分自卑，即使不斷買賣隱指陽具的大樓，卻始終無法克服自卑心理。卓耀宗有感當前業界忽略顧客對居所的真正需要，因此提出「自助式家居」的建築企劃，這個計劃甚至吸引老闆丁太乙的興趣，希望建造一所豬舍，滿足自己兒時溫暖的回憶。至於卓耀宗，則為了配合一百五十公分的身軀，他親自設計幼稚園一般的居所，並發出自負的大笑。<sup>35</sup>王幼華則借一名兢兢業業，為生活甘於當社會裡一個齒輪的敘述者，襯托反社會的主人公阿A。即使敘述者樂意成為機器中的小零件，他也不禁承認，當他工作或家庭不太順利的時候，總是希望見到阿A。成為科長以後，敘述者開始認為阿A是一名「秩序破壞者，權威的嘲諷者，一個社會中無所事事的敗類」，對他破壞某次文化活動的行為極其反感。然而被公司解聘以後，敘述者開始不斷回憶阿A的種種，在某次運動會中，當第一名運動員準備打破全國紀錄時，阿A突然穿著超人的服裝出現，引起極大的騷動。敘述者感受到阿A的呼喚，跨過欄杆，隨著他跑向終點，幻想自己受到四面八方孩子的歡呼。<sup>36</sup>

在重新開啟作品意義和確立典範的過程中，林耀德極為讚賞〈房地產銷售史〉的創意，謂小說中那棟「自助式家居」的建成，不但打破了現代主義的

32 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82-97。

33 林耀德，〈意識的解放——論王幼華《熱愛》〉，《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頁2-3。

34 同註33，頁3-4。

35 黃凡，〈房地產銷售史〉，《曼娜舞蹈教室》（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87.07），頁87-109。

36 王幼華，〈超人阿A〉，《熱愛》（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89.04），頁47-67。

單調和後現代主義的裝飾性，它更像是「精神官能症患者的自我治療過程」，同時那十名客戶也是「都市人格集體潛意識中欲求不滿與自我實現挫折」的象徵。進一步的，林耀德認為「自助式家居」恰正反映出十名客戶的心靈無法溝通，該座建築僅僅是一組堆砌而成的積木。客戶通過自助家居滿足內心需要的瞬間卻墜入「潛意識的牢籠」，林耀德據之評論，云「當代台灣社會的集體潛意識就具備著精神官能症的傾向」。<sup>37</sup>

對於王幼華筆下「打開集體潛意識門扉的鑰匙」的「阿A」，<sup>38</sup> 林耀德將〈花之亂流〉、〈熱愛〉和〈超人阿A〉三篇並舉，分別指出〈花之亂流〉主人公「魔幻式的物化」和「非理性的光影」，〈熱愛〉裡「都市集體潛意識的代碼」，以及〈超人阿A〉結尾群眾「無理性的、盲動的生命原欲」。<sup>39</sup> 林耀德並無詳細說明〈熱愛〉於「（都市）集體潛意識」的意義；按學者的看法，〈熱愛〉表現出王幼華對善惡主題的關注，將都市描繪為扭曲的邪惡的空間，而鄉土則是美好的原始的世界。在王幼華的小說中，惡主要來自原罪的人性，以及個人與現代社會的衝突。驟看起來〈熱愛〉與過去城鄉對立的二元模式相距不遠，事實上，這篇小說並非鄉土文學式美好原鄉與邪惡都市的截然二分，而是在揭開鄉土原始欲力的同時，對善的描寫是為了反襯難以抵抗的惡。<sup>40</sup>

綜上所論，林耀德所理解的「（都市）集體潛意識」，是相對於現代主義意識流和意識主體的寫作手法。都市線向的空間特質與平面的鄉村不同，前者更具有立體和多元的面向，<sup>41</sup> 林耀德云，「單一敘述者的定點透視跨入分裂人格或多重敘述者的散點透視」，<sup>42</sup> 認為都市文學發展出異於過往的寫作技巧和內容。我們應該注意到，上述「（都市）集體潛意識」緊扣「分裂人格」、

37 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98-99。

38 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99。

39 林耀德，〈意識的解放——論王幼華《熱愛》〉，《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頁5-7。

40 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88-89；劉俊（1964-），〈冷眼看人生的思索者：論王幼華〉（上、下），《文訊》58期（1990.08），頁80-82、59期（1990.09），頁87-89；吳怡慧，〈王幼華小說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系碩士論文，2004），頁12。

41 詹宏志（1956-），〈城市人——城市空間的感覺、符號和解釋〉（台北：麥田出版公司，1996.05），頁18-23。

42 林耀德，〈意識的解放——論王幼華《熱愛》〉，《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頁2。

「精神官能症」、「惡的都市」等相關概念，與榮格（或譯容格，C.G. Jung, 1875-1961）的學說其實不甚相容，不是單純的應用而是一種移用。

榮格的「集體潛意識」，或譯集體無意識（collective unconscious），已是耳熟能詳的分析心理學術語。榮格「分析心理學」（analytical psychology）與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精神分析」（psychoanalysis）的最大不同，主要在於集體無意識與原型（archetype）的理論發展之上。榮格認為人的無意識不但包含個人的記憶和經歷，也潛藏所有人共同具有的心理特質。他發現，世界各地的古代文明與現代人夢中的象徵和記號有極為一致的地方，在古代人的心靈中存在眾多「原始意象」（primordial images），與現代人並無二致。這些原型，如阿尼瑪（anima）、阿尼姆斯（animus）等，可使我們了解集體無意識的運作方式和人格的發展過程。<sup>43</sup>

集體無意識透過原型形象顯現，例如，每個人的內心都有一個性異原型（contrasexual archetype）存在，男性內心的女性原型稱為「阿尼瑪」，女性內心的男性原型稱為「阿尼姆斯」。按榮格的分類，阿尼瑪和阿尼姆斯皆有四個階段，即由本能、浪漫、聖靈到智慧的女性原型，以及由身體力量、行動、話語到意義的男性原型。<sup>44</sup>

榮格心理學，最著重人與無意識，以及與各種原型的交流和對話。以上面阿尼瑪和阿尼姆斯為例，榮格相信這些我們內心的原始意象具有四個發展階段；榮格派醫師皮爾森（Carol S. Pearson, 1944-）也利用英雄原型，以揭示尋找人生意義的方法。<sup>45</sup> 因此，林耀德的「集體潛意識」，與榮格心理學有一定距離，後者更重視文化層面，或者說，更重視人類共有的無意識特質，具備

43 Robert H. Hopcke（霍普克）著，蔣韜譯，《導讀榮格》（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1997.01），頁2-5。

44 同註43，頁90-93；Carl G. Jung（榮格）等著，龔卓軍（1966-）譯，余德慧（1951-2012）校訂，《人及其象徵：榮格思想精華》（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1999.06），頁220-221、229-230；外文參C.G. Jung et al., *Man and His Symbols* (London: Arkana Penguin, 1990), pp. 185-186, 194-195.

45 Carol S. Pearson（皮爾森）著，徐慎恕、朱侃如、龔卓軍譯，蔡昌雄校訂，《內在英雄：六種生活的原型》（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2000.07）；外文參Carol S. Pearson, *The Hero Within: Six Archetypes We Live by*, 3rd ed. (San Francisco: HarperSanFrancisco, 1998).

一定的成長元素，林耀德則更著重人的原罪和都市裡面的精神問題。<sup>46</sup>

有關榮格的「集體潛意識」理論，林耀德曾於專欄介紹「個人潛意識」和「集體潛意識」的分別，「集體潛意識」「往往是一個文化族群在歷史中深埋的、洪荒的、傳說中的事物」，比「個人潛意識」具有「先驗性和普遍性」。後文筆鋒一轉，作者說明西方古代的鍊金術並非點石成金的超自然力量而是哲學思想，只是後來成為騙徒的欺詐術而已。文章最後總結，鍊金術本來是一種「鍊心術」，可是這個誤會卻更顯出人類的貪欲，也許貪念才是人類歸根結底的「集體潛意識」。<sup>47</sup> 在與簡政珍（1950-）的對話中，也一再指出都市文學「兼容個人意識川流與集體潛意識（包括貫時的文化暗示、民族之夢和並時的社會潛意識）」。<sup>48</sup>

「文化暗示」和「民族之夢」看起來接近榮格「集體無意識」，然而，林耀德理解的「集體潛意識」並非本來面目，他似乎更欲移用這個概念，使之帶上人性本惡的內涵，放在他都市文學理論的脈絡之中。現實主義鄉土文學，主要的批判對象為崇洋媚外的風氣，和資本主義社會下貧苦大眾的慘況，現實主義的善惡主題，不是有關人性的而是資本主義的惡。從這個角度看，都市文學承繼現代主義對原罪的描寫，暴露都市社會人的黑暗面。

集體無意識自是一個伸展性良好的用語，不限於都市文學，對鄉土文學作家而言也一樣屬於十分適用的工具。例如，李魁賢（1937-）引述這個概念在藝術作品中的意義，進而相信，藝術所具備的「集體無意識」，正是作品擁有道德特質的主要因素。<sup>49</sup> 林耀德與李魁賢對集體無意識的不同認知，正可突顯（林耀德的）都市文學與鄉土文學的差異：善與惡只是閱讀角度不同而已。

對於林耀德的「集體潛意識」，王文仁有較詳細的討論，引述林耀德〈聖器〉和〈慢跑的男人〉，說明小說中黎醫生「沒有辦法治療好自我壓抑

46 林耀德曾借小說人物的口，謂「全世界的城市都是不同招牌的精神病院」。見林耀德，〈遊行〉，《大東區》（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5.06），頁125。

47 林耀德，〈鍊金術與鍊心術〉，楊宗翰（1976-）編，《黑鍵與白鍵——林耀德佚文選03》（台北：天行社，2001.12），頁145-146。

48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82。

49 對李魁賢集體無意識的討論，詳見王國安，《和平·台灣·愛——李魁賢的詩與詩論》（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09.12），頁12-15。

的情欲，只能將內心的不安，一再地轉化成對於性慾的渴求」。此外，《都市之薨》的篇章，呈現出「都市心靈的結構」，荒城意象「既是古老的、洪荒的、傳說的，也正是來自人類心靈深處某種陌生的東西，它彷彿來自人類史前時代的深淵，是一種超越人類理解力的原始經驗」。王文仁引述榮格的陰影（shadow）理論，在作品中林耀德嘗試「在現實中找尋『無數通往夢幻和惡魔的通道』」，試圖連結古代意象和當代都市意識。<sup>50</sup>

如果說林耀德有意利用「集體潛意識」以呼應他的文學主張，他的「集體潛意識」主要限於「集體無意識」的「陰影」，極力揭示人的本惡。榮格提出，在我們的無意識當中，個性裡的陰暗一面，例如自卑、衝動等等，人為了維持自我的完美感覺，這些「陰影」將壓抑在意識底下，或將投射到他人之上，從而產生種種精神障礙。<sup>51</sup> 林耀德似乎未有完全依照榮格的「集體無意識」或「陰影」創作，他更著意抒發人性中的暴力，殘暴而非偽善才是人的本質。這些寫作內容，其實與現實主義的「以暴易暴」相似，<sup>52</sup> 描寫光明美好的作品，背後實有壓迫和狠惡的一面。

林耀德小說大量描寫人性的惡，在他的短篇如〈一線二星〉和〈杜沙的女人〉，有最為明顯的表述。〈一線二星〉的敘述者，在故事開始時讓讀者以為是一名正直單純的基層警員，可是到了後來，他自述因為與高級警員巫敏的舊情人阿玉發生關係，出於羞恥心而殺死阿玉，甚至跟和巫敏有過節的黑社會合謀，把他殺死。<sup>53</sup> 〈杜沙的女人〉以更暴露的筆觸，描述一位名攝影師兒時姦屍的經歷，直到長大以後，即使他和許多女性接觸，也仍然無法擺脫那名女孩的影響。<sup>54</sup> 以這兩篇小說為例，林耀德不斷主張的都市文學核心觀念「集體潛意識」，不但要與前世代分道揚鑣，也為了從更廣義的角度突現人性的暴力與邪惡。

50 王文仁，《現代與後現代的游移者——林耀德詩論》（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10.11），頁249-256。

51 Robert H. Hopcke，《導讀榮格》，頁81-84。

52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222。

53 林耀德，〈一線二星〉，《非常的日常》，頁35-46。

54 林耀德，〈杜沙的女人〉，《大東區》，頁103-117。

#### 四、都市文學，與後現代主義的開放視野

林耀德質疑現實主義，靠近現代主義，與此同時他又極力推廣新世代文學、都市文學和後現代文學，以圖上溯上海三〇年代新感覺派、台灣日據時代文學創作，下迄現代主義和他自己提出的都市文學。<sup>55</sup>為了重建台灣文學史，林耀德以上述三個互相指涉的概念消解前世代的影響，特別是現實主義和鄉土文學對文壇的控制。

新世代作家與都市文學的強調皆與世界觀相關。林耀德指出，新世代作家擁有新穎的現實認知，是真正使文學潮流發生變化的主因。<sup>56</sup>這些小說家的生活背景與前世代極其不同，處於「台灣工業化、都市化的過程，完整地誕生在資本主義的下層結構中」。他們的主要特點，就在於題材方面的創新，發展工商企業的寫作素材，以及對後設小說和幻設小說的發揮，使七〇年代現實主義的創作風氣顯得陳舊過時。<sup>57</sup>也由於他們創作許多都市為主題的作品，新世代小說家與都市文學關係極為密切：

新世代的作家群，撰寫了許多以都市環境為敘述背景的作品，包括了上班族的悲喜劇，以及質疑傳統倫理觀的兩性生活，無論如何，「都市文學」往往因此被誤解為僅僅是舊有文學框架的再包裝。……

新世代正逐漸尋找出更多的觀點與方法，肯定變遷和無意義中的意義，從個人具體而微的心智通達沉潛於「都市」底層的事物。<sup>58</sup>

面對都市化所衍生的問題，鄉土小說強調「都市的惡質化」，鄉村則被看作是能夠獲得救贖的完美國度，通常有著政治寓言的色彩。<sup>59</sup>林耀德認為，都市文學並非既有文學的重新包裝，而是探索都市人悲歡離合的金針。

承續上面後設小說的討論，林耀德也經常被認為是台灣後現代文學的代表

55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8。

56 林耀德，〈文學新人類與新人類文學〉，《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183。

57 林耀德，〈台灣新世代小說家〉，《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82-96。

58 林耀德，〈都市：文學變遷的新座標〉，《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頁199-200。

59 彭小妍（1952-），〈何謂鄉土？——論鄉土文學之建構〉，《中外文學》27卷6期（1998.11），頁50。

人物。約於1986年開始林氏關注後現代主義，評論夏宇（黃慶綺，1956-）的詩作具有後工業社會和後現代主義的特點；他又認為八〇年代的台灣詩歌有解構、自我指涉、後設和拼貼的傾向。<sup>60</sup> 在林耀德眼中，張大春（1957-）小說意在探索所謂的真理其實都是語言的遊戲，「透過語言確定性的質疑與瓦解，所投射的實體世界規範也因而瓦解；張大春所擅長揭發的是，被不可信靠的後設語言所規劃出來的『先驗』偏見」。他的後設小說不斷探索作者、編者和讀者的關係，明顯是對寫實主義「模擬論」的一種反駁。<sup>61</sup> 按劉紀蕙的解說，林耀德早於1984至1985年間的詩作，就已具備後設和解構的濃厚氣息，這些帶上後現代主義色彩的作品一直不獲文學界接納，後來他的詩歌受到注目，來自羅青（羅青哲，1948-）的助力甚大。羅青感受到對方欲與前世代決裂的企圖，符合他要推廣後現代主義的目的；而林耀德則對於前世代操縱文壇的現象極為反感，於是利用新世代、後現代等說法，超越當時的既有文學機制。<sup>62</sup> 他的小說如〈聖誕節真正的由來〉、〈我的兔子們〉和〈白蘭氏雞精〉，均具有解構和拼貼的味道，與過去強調結構和整體的文學思想大相逕庭。尤有甚者，他的論文〈空間剪貼簿——漫遊晚近台灣都市小說的建築空間〉採用非常獨特的方式發展論題，「剪貼」寫作策略也與後現代主義一脈相承。

誠然，林耀德的「後現代主張」不盡完善，學者指出，相比新世代作家和都市文學的見解，有關後現代主義的看法引來許多質疑。林耀德其中一位導師羅青，以後現代主義和新世代扣連，並推廣文學史的「進化論」，與前世代爭逐文學的話語權。然而，林耀德對後現代主義的態度，一方面承認解構的價值和意義，另一方面「進化論」的觀點，卻又違反後現代主義的精神。王文仁並解釋，林耀德十分清楚後現代主義的問題，包括：（一）後現代主義不是擁有完整體系的思想；（二）後現代主義各家說法互有出入，也常常有引用錯誤和

60 王文仁，〈現代與後現代的游移者——林耀德詩論〉，頁93-95。

61 林耀德，〈蘇非斯特的言談——從《公寓導遊》看張大春的小說策略〉，《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頁9-12。另見同書〈「宏志憂春」以及其他——關於張大春《四喜憂國》〉，頁18-23；〈世紀末的小說策略——和張大春對話〉，頁30-39。

62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78-379。

參考資料不足的困境；（三）後現代主義並不局限於文學，涉及面極為廣泛；（四）後現代思想不容易熟習加以應用。<sup>63</sup>

對於林耀德的後現代文學觀，廖炳惠（1954-）認為林耀德鼓吹的後現代主義有頗大漏洞，林氏追求一種「進化史觀」，而且常常以含糊的大型理論輕易帶過。後現代主義本身並非可以連續、連貫的理論視之；同時，林耀德特別注意的題材，如色情、電腦、科技等，都本來是晚期現代主義的特點。<sup>64</sup> 劉紀蕙雖未完全否定廖炳惠的看法，卻試圖延伸林耀德對後現代主義的態度，與新世代和都市文學相若，後現代主義只是為了劃清界線的其中一種手段。不僅如此，對他來說，一旦「後現代」被視為「主義」，它就成為一個固定的概念。他不但承認後現代主義只是當代文學創作的支流，也認為它屬於過渡性質的權宜之計。過去由三大詩社掌控的文壇，經由「後現代文學」的推廣和發展而獲得鬆動的可能，「後現代主義」是一個開放的系統。<sup>65</sup>

不論是「都市文學」還是「後現代主義」的說法，林耀德更意在發展開放的文學視野，重視作家的創作自由。林耀德上溯都市文學源流之時，就表現出對現代主義的態度遠較寫實主義寬容。他認為中國現代都市文學有三個發展階段，包括「上海『新感覺派』、紀弦的台灣『現代派』與《創世紀》掀起的『後期現代派運動』」，然後是他所提倡的「新世代『都市文學』」。與「新世代都市文學」血脈相連，現代派的寫作技巧重視「『內在寫實』以及個人被壓抑領域的發掘」，兩者對於作者心靈的重視，較寫實主義著重作者的心靈和自我。<sup>66</sup>

同樣，都市文學的「都市」，「不是人文地理的都市景觀，『都市文學』也非通俗的市民文學、或者用來對抗那一個派別的仇恨工具」，而是結合個人意識和「集體潛意識」，以及「兼容各種流派的創作技法」的文學觀念。<sup>67</sup> 劉

63 王文仁，〈現代與後現代的游移者——林耀德詩論〉，頁95-105。

64 廖炳惠，〈比較文學與現代詩篇：試論台灣的「後現代詩」〉，《中外文學》24卷2期（1995.07），頁72-80；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75。

65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79-381。

66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82。

67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82。

紀蕙注意到林耀德並未有將「後現代主義」視為終極的文學思潮甚至期待它的消逝，<sup>68</sup> 在在說明他對某種定於一元的思想極為抗拒。他與簡政珍的對談，也標示了「都市文學」一詞的開放和權宜的性質：

林：「內在現實」與世界的實存將在這種觀點下尋求矛盾中的統一。在此，我也特別強調「都市文學」不是一種獨裁的「主義」，它更像一種開放而流動的世界觀。

簡：但是「都市文學」一詞會不會產生不必要的誤解。

林：任何術語都有它的權宜性，任何術語也有自我解構的危機，我們總是存在著危險和危險的負擔，這些必然伴隨誤解而來。<sup>69</sup>

林耀德雖然經常高舉後現代的旗幟，卻又編選各種文學選集，主張各類文學史觀，劉紀蕙花費許多篇幅，勾勒林耀德「後現代計劃」的最終目的是「世代交替」和「重寫文學史」。她引述林耀德「個人意識」和「集體無意識」等的論述，指出「另一意識層次的文學史」才是林耀德極力重建的文學史。<sup>70</sup>

本文按劉紀蕙的看法延伸，與其說林耀德重視發掘作家的「意識層次」，不如說林耀德的「都市文學」和「後現代主義」均意在擴充「文學」的相容性，主張「開放而流動的世界觀」。這種開放而流動的文學思想，背後有著抗拒一元暴力的正義觀念，他認為梁啟超（1873-1929）提出的小說與群治關係不合時宜，文學已經不是政治的附屬，而是一門獨立的學問。林耀德不斷否定現實主義，是因為它容易受到政治掌控，進而對於簡單、大眾能懂的文學觀作出批評，這種觀念只是將文學看作是「耗竭性消費品」。沒有受過文學訓練的讀者不能走進文學的世界之中，因為作品的意義有待讀者完成。重複前人的作品他視之為「因襲性的偽作而不是創造性的創作」，相反，能夠藉文學語言反

68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0。

69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182-183。

70 劉紀蕙，〈林耀德與台灣文學的後現代轉向〉，《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頁385-388。

體制，開創更廣闊空間的作品，是林耀德心目中的優秀之作。<sup>71</sup>

作家不能只是為了群眾創作，文學也不應只是為了宣揚某一政治口號而存在；因而從另一角度看，林耀德傾向發展使一般讀者迷惑或不感愉快的文學，只有具備一定文學能力的讀者，才可理解背後的意圖。文學的價值不應單單建基於能否改變社會，也要考慮能否表現作家個人的特色，揭示時代氣息而不單局限於時代的「問題」。上面論述的「開放的系統」、「兼容各種流派的創作技法」以及自我質疑的「都市文學」和「後現代主義」，這些看法主張支配自我和出於純粹目的的創作，也是一種「正義」的文學觀念。

## 五、結語：直視暴力的文學倫理觀

上述對於寫實主義的批評、文學正當性的反思、「集體潛意識」的提倡、都市文學和後現代主義的分析，嘗試論述林耀德主張的，直視暴力的思想。林耀德雖然以都市文學稱譽一時，他的文學思想卻是複雜多元的，不但讚賞新世代作家的嘗試，也關注隱沒在文學史之中的作品。鄉土文學論戰和詩社壟斷文壇的現象，對其他種類的文學創作和作家而言，是一種暴力的壓迫手段。鄉土文學最關注反映現實和繼承傳統，<sup>72</sup>背後結合平等自由主義和社群主義的正義內涵，與林耀德的立場大相逕庭。「做詩人先得做台灣人」的想法，恰恰是桑德爾社群主義的對立和局限：公民意識、團體意識和共善的一個極端面貌。從林氏對鄉土文學的批評中，我們或能觸及社群主義的局限，這種思想潛藏著與政治聯結的排他暴力意識。同樣，他的「集體潛意識」觀點，極力揭示人內在的暴力本質，與前世代，特別是鄉土文學的寫作路數迥然不同。

本文對林耀德都市文學觀的分析，欲要深化文學倫理學對「正義」的思考。在表面上林耀德高舉「惡的文學」，可在實際上處處潛藏對善與惡的辯證論述。晚近文學批評的重點，重新回到對倫理問題的關注。西方批評家或將文學看作為讀者美德的感受過程，虛構的文本——在各種文體中以小說為最——

71 林耀德，《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頁249-256、260-265。

72 朱雙一（1952-），《近二十年台灣文學流脈——「戰後新世代」文學論》（中國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9.08），頁22。

提供某種倫理道德的教育；另一種文學倫理批評，則著重讀者感受作品中的「他者性」。<sup>73</sup> 也有學者從「詩性正義」的角度出發，討論文學「惡」的主題。沒有善就沒有惡：藝術不應限於寫美善的事物，惡不但同樣是重要的創作主題，現代藝術更以人性的惡為書寫核心。惡所引發的張力與情節的開展（例如惡人罪有應得），能夠有效地召喚讀者對正義的文學倫理想象。<sup>74</sup> 林耀德筆下的暴力敘述，正是為了發掘人性的本惡，以圖喚起讀者的正義責任。



73 張德旭，〈西方文學倫理學批評：脈絡與方法〉，《東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8卷2期（2016.03），頁209-214。

74 王建剛，〈惡的審美化與詩性正義論〉，《文藝理論研究》36卷2期（2016.03），頁173-183。

## 參考資料

### 一、專書

- 王幼華，《熱愛》（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89.04）。
- 王文仁，《現代與後現代的游移者——林耀德詩論》（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10.11）。
- 王國安，《台灣後現代小說的發展——以黃凡、平路、張大春與林耀德的創作為觀察文本》（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12.07）。
- ，《和平·台灣·愛——李魁賢的詩與詩論》（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09.12）。
- 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編印，《林耀德與新世代作家文學論：悼念一顆耀眼文學之星的殞滅》（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7.06）。
- 朱雙一，《近二十年台灣文學流脈——「戰後新世代」文學論》（中國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9.08）。
- 呂正惠、趙遐秋主編，《台灣新文學思潮史綱》（台北：人間出版社，2002.07）。
- 林耀德，《大東區》（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5.06）。
- ，《惡地形》（台北：希代書版公司，1988.10）。
- ，《非常的日常》（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9.12）。
- ，《鋼鐵蝴蝶》（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7.01）。
- ，《觀念對話——當代詩言談錄》（台北：漢光文化事業公司，1989.08）。
- ，《敏感地帶——探索小說的意識真象》（台北：駱駝出版社，1996.09）。
- ，《期待的視野——林耀德文學短論集》（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93.02）。
- ，《重組的星空——林耀德評論選》（台北：業強出版社，1991.06）。
- 林耀德著，楊宗翰編，《黑鍵與白鍵——林耀德佚文選03》（台北：天行社，2001.12）。
- 尉天驄主編，《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景出版事業公司，1978.04）。
- 溫儒敏，《新文學現實主義的流變》（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8.06）。
- 黃凡，《曼娜舞蹈教室》（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87.07）。
- 詹宏志，《城市人——城市空間的感覺、符號和解釋》（台北：麥田出版公司，1996.05）。

- 劉紀蕙，《孤兒·女神·負面書寫：文化符號的徵狀式閱讀》（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2000.05）。
- 劉紹銘、黃維樑編，《中國現代中短篇小說選》（中國香港：友聯出版社，1989.03）。
- 戴燕，《文學史的權力》（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03）。
- Carl G. Jung（榮格）等著，龔卓軍譯，余德慧校訂，《人及其象徵：榮格思想精華》（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1999.06）。
- Carol S. Pearson（皮爾森）著，徐慎恕、朱侃如、龔卓軍譯，蔡昌雄校訂，《內在英雄：六種生活的原型》（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2000.07）。
- Carol S. Pearson. *The Hero Within: Six Archetypes We Live by*. 3rd ed. (San Francisco: HarperSanFrancisco, 1998).
- C.G. Jung et al., *Man and His Symbols*. (London: Arkana Penguin, 1990).
- Damian Grant（格蘭特）著，周發祥譯，《現實主義》（中國北京：崑崙出版社，1989.03）。
- Damian Grant. *Realism*. (London: Methuen, 1970).
- Joseph Campbell（坎貝爾）著，張承謨譯，《千面英雄》（中國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0.07）。
- Joseph Campbell. *The Hero with a Thousand Faces*. (London: Fontana Press, 1993).
- Jean-Francois Lyotard（利奧塔爾）著，車槿山譯，《後現代狀態：關於知識的報告》（中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7.12）。
- （利奧塔）著，談瀛洲譯，《利奧塔訪談、書信錄》（中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01）。
- Jean-Francois Lyotard. *Just Gaming*. Trans. Wlad Godzich.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5).
- .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A Report on Knowledge*. Trans. Geoff Bennington and Brian Massumi.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7).
- Marston Anderson（安敏成）著，姜濤譯，《現實主義的限制：革命時代的中國小說》（中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08）。
- Marston Anderson. *The Limits of Realism: Chinese Fiction in the Revolutionary Period*.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 Michael J. Sandel（桑德爾）著，樂為良譯，《正義：一場思辨之旅》（台北：雅言

文化出版公司，2011.03）。

Michael J. Sandel, *Justice: 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London: Penguin, 2010).

Robert H. Hopcke (霍普克) 著，蔣韜譯，《導讀榮格》(台北：立緒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01)。

Victor E. Taylor (泰勒)、Charles E. Winquist (溫奎斯特) 編，《後現代主義百科全書》(中國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11.01)。

Victor E. Taylor, and Charles E. Winquist, eds. *Encyclopedia of Postmodernism*. (London: Routledge, 2001).

## 二、論文

### (一) 期刊論文

王建剛，〈惡的審美化與詩性正義論〉，《文藝理論研究》36卷2期(2016.03)，頁173-183。

張德旭，〈西方文學倫理學批評：脈絡與方法〉，《東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8卷2期(2016.03)，頁209-214。

彭小妍，〈何謂鄉土？——論鄉土文學之建構〉，《中外文學》27卷6期(1998.11)，頁41-53。

廖炳惠，〈比較文學與現代詩篇：試論台灣的「後現代詩」〉，《中外文學》24卷2期(1995.07)，頁67-84。

劉俊，〈冷眼看人生的思索者：論王幼華〉(上、下)，《文訊》58期(1990.08)，頁80-82；59期(1990.09)，頁87-89。

鄭明嫻，〈林耀德論(之一)——少年林耀德〉，《東華漢學》17期(2013.06)，頁287-320。

### (二) 學位論文

吳怡慧，〈王幼華小說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系碩士論文，2004)。